

中 标 通 知 书

四川矿山机器(集团)有限公司

你方于 2020年10月15日 所递交的二期：潜江方圆钛白有限公司
钛白粉提质减排升级改造（项目招标编号 QJFY-2020TZJP-S-1）

风冷窑（2台） 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，经评定，被确定为
中标人，请接到本通知后五日内到潜江方圆钛白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
合同。

请遵守投标文件及在议标过程中的所有承诺。如在签订合同过
程中出现严重分歧，我方将终止合同签订，重新确定中标人。

特此通知

招 标 人：_____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魏志强（签字）



2020 年 10 月 21 日